

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三季度（未审计）

财 务 报 告

目 录	页 码
1. 资产负债表	1-2
2. 利润表	3
3. 三季度利润表	4
4. 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5. 现金流量表	7
6. 财务报表附注	8-37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914,091.81	41,914,091.81	31,710,818.50	31,710,818.50
结算备付金			0.00	0.00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2,610.00	82,610.0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566,562.60	2,566,562.60	2,496.60	2,496.60
预付款项	100,000.00	100,000.00	12,520,000.00	12,520,00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7,178.80	87,178.80	1,055,748.80	1,055,748.8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4,667,833.21	44,667,833.21	45,371,673.90	45,371,673.9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31,308,395.89	31,308,395.89	32,306,697.22	32,306,697.22
固定资产	1,571,475.59	1,571,475.59	1,729,606.27	1,729,606.2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879,871.48	32,879,871.48	34,036,303.49	34,036,303.49
资产总计	77,547,704.69	77,547,704.69	79,407,977.39	79,407,977.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75,802.16	1,275,802.16	1,316,322.16	1,316,322.16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374,392.31	374,392.31	2,591,667.74	2,591,667.7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84,839.35	2,484,839.35	2,173,763.69	2,173,763.6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135,033.82	4,135,033.82	6,081,753.59	6,081,753.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135,033.82	4,135,033.82	6,081,753.59	6,081,753.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3,653,208.00	73,653,208.00	73,653,208.00	73,653,208.00
资本公积	72,087,909.34	72,087,909.34	72,087,909.34	72,087,909.3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478,990.50	4,478,990.50	4,478,990.50	4,478,990.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6,807,436.97	-76,807,436.97	-76,893,884.04	-76,893,884.0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3,412,670.87	73,412,670.87	73,326,223.80	73,326,223.8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73,412,670.87	73,412,670.87	73,326,223.80	73,326,223.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7,547,704.69	77,547,704.69	79,407,977.39	79,407,977.39

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7-9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2,866,986.18	2,866,986.18	2,656,272.13	2,656,272.13
其中：营业收入	2,866,986.18	2,866,986.18	2,656,272.13	2,656,272.1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82,827.67	2,782,827.67	2,758,067.94	2,758,067.94
其中：营业成本	2,068,549.62	2,068,549.62	1,916,517.34	1,916,517.3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60,897.97	60,897.97	60,655.31	60,655.3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85,888.48	685,888.48	811,981.31	811,981.31
财务费用	-32,508.40	-32,508.40	-31,086.02	-31,086.02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82.45	6,082.45	342,136.65	342,136.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0,240.96	90,240.96	240,340.84	240,340.84
加：营业外收入	559.90	559.90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0,800.86	90,800.86	240,340.84	240,340.84
减：所得税费用	19,976.18	19,976.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824.68	70,824.68	240,340.84	240,340.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824.68	70,824.68	240,340.84	240,340.84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10	0.0010	0.0032	0.003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10	0.0010	0.0032	0.0032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70,824.68	70,824.68	240,340.84	240,340.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0,824.68	70,824.68	240,340.84	240,340.8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9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7,920,510.12	7,920,510.12	7,726,029.93	7,726,029.93
其中：营业收入	7,920,510.12	7,920,510.12	7,726,029.93	7,726,029.9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838,827.65	7,838,827.65	8,155,081.92	8,155,081.92
其中：营业成本	5,805,419.07	5,805,419.07	5,852,712.71	5,852,712.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6,454.35	236,454.35	182,000.98	182,000.9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153,627.35	2,153,627.35	2,184,339.61	2,184,339.61
财务费用	-96,673.12	-96,673.12	-63,971.38	-63,971.38
资产减值损失	-260,000.00	-260,00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205.92	30,205.92	342,583.86	342,583.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1,888.39	111,888.39	-86,468.13	-86,468.13
加：营业外收入	559.90	559.90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2,448.29	112,448.29	-86,468.13	-86,468.13
减：所得税费用	24,738.62	24,738.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709.67	87,709.67	-86,468.13	-86,468.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709.67	87,709.67	-86,468.13	-86,468.13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12	0.0012	-0.00120	-0.0012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012	0.0012	-0.00120	-0.00120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87,709.67	87,709.67	-86,468.13	-86,468.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7,709.67	87,709.67	-86,468.13	-86,468.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9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15,892.74	6,115,892.74	5,957,003.09	5,957,003.0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7,719.38	1,477,719.38	100,065.16	100,065.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93,612.12	7,593,612.12	6,057,068.25	6,057,068.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77,226.00	4,777,226.00	4,482,199.00	4,482,199.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99,216.71	1,099,216.71	1,011,081.62	1,011,081.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52,741.91	3,052,741.91	724,635.30	724,635.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9,925.11	969,925.11	870,187.83	870,187.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99,109.73	9,899,109.73	7,088,103.75	7,088,103.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5,497.61	-2,305,497.61	-1,031,035.50	-1,031,035.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22,410.74	522,410.74	7,950,996.75	7,950,996.7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385.18	42,385.18	342,583.86	342,583.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20,000.00	12,420,000.00	3,790.39	3,790.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84,795.92	12,984,795.92	8,297,371.00	8,297,371.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045.00	24,045.00	6,999.00	6,99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1,980.00	451,980.00	7,918,281.75	7,918,281.7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20,000.00	7,4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6,025.00	476,025.00	15,345,280.75	15,345,280.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08,770.92	12,508,770.92	-7,047,909.75	-7,047,909.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03,273.31	10,203,273.31	-8,078,945.25	-8,078,945.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710,818.50	31,710,818.50	35,081,096.71	35,081,096.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914,091.81	41,914,091.81	27,002,151.46	27,002,151.46

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年1月1日—2010年9月30日

一、公司基本情况

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深圳市锦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于1999年8月6日变更为广东亿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又于2005年5月13日变更为现公司名称。本公司系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办（1989）第570号文批复，于1989年10月11日成立，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市字（92）第10号批准本公司股票于1992年5月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本公司经历年送红股及配股后，股本由原1000万元变更增至7,365万元。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28959，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365万元。公司经营范围：开发生产加工基地、首期生产经营禽畜、仓储、国内商业、进出口业务、数码科技、计算机网络、生物工程产品的技术开发及销售；投资兴办实业；物业管理。公司注册地及办公地：深圳市南山区内环路5号锦兴小区管理楼二楼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

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

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4）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

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年末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八）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年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的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

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年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金额在 200 万元以上；

对于年末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以下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应收款项账龄	提取比例
一年以内(含一年)	5%
一至二年(含二年)	10%
二至三年(含三年)	15%
三年以上	20%

（九）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1）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2）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年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

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 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 减值准备计提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一）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二）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5年	10%	2.57%
通用设备	10年	10%	9%
运输设备	5年	10%	18%
其他设备	5年	10%	18%

4. 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

公司在每年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

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三）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年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四）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五）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在预计的使用年限内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经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

(3) 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会计处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及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为直线法，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期按受益期确定。

(十七)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八）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二十）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基本每股收益。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按下列公式计算：

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 年初发行在外普通股股数 + 当期新发行普通股股数 × 已发行时间 ÷ 报告期时间 - 当期回购普通股股数 × 已回购时间 ÷ 报告期时间

稀释每股收益

本公司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分别调整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并据以计算稀释每股收益。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是指假设当期转换为普通股会减少每股收益的潜在普通股。计算稀释每股收益，应当根据下列事项对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进行调整，并考虑相关所得税的影响：

- a. 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
- b.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

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当期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应当为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与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之和。

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期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应当假设在当期年初转换；当期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应当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认股权证和股份期权等的行权价格低于当期普通股平均市场价格时，应当考虑其稀释性。企业承诺将回购其股份的合同规定的回购价格高于当期普通股平均市场价格时，应当考虑其稀释性。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应当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重新计算

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的数量因派发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股本、拆股而增加或因并股而减少，但不影响股东权益金额的，应当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

上述变化发生于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应当以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对以前年

度损益进行追溯调整或追溯重述的，应当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

三、税项

公司适用主要税种包括：增值税、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企业所得税等。

流转税税率分别为：增值税 17%、营业税 5%、城市维护建设税为流转税额的 1%、教育费附加为流转税税额的 3%、企业所得税率为 22%。

四、合并财务报表

期末无纳入合并范围的控股子公司。

五、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余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合并数与公司数一致）

（一）货币资金

种类	币种	期末数			年初数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现 金	RMB	48,659.80	1.0000	48,659.80	11,381.09	1.0000	11,381.09
小计				48,659.80			11,381.09
银行存款	RMB	35,388,664.53	1.0000	35,388,664.53	25,335,485.85	1.0000	25,335,485.85
小 计				35,388,664.53			25,335,485.85
其他货币资金	RMB	6,476,767.48	1.0000	6,476,767.48	6,363,951.56	1.0000	6,363,951.56
小 计				6,476,767.48			6,363,951.56
合 计		1		41,914,091.81			31,710,818.50

其他货币资金为存出投资款余额。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	82,610.00
合 计	---	82,610.00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构成

(1) 按风险类别分析列示明细：

种类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	---	---	---	---	---	---	---	---
单项金额非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	1,933,052.20	42.96	1,933,052.20	100.00	1,933,052.20	99.86	1,933,052.20	100.00
其他单项金额非重大	2,566,694.00	57.04	131.40	5.00	2,628.00	0.14	131.40	5.00
合 计	4,499,746.20	100.00	1,933,183.60		1,935,680.20	100.00	1,933,183.60	---

(2) 按账龄分析列示明细：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2,566,694.00	42.96	131.40	5.00	2,628.00	0.14	131.40	5.00
1年至2年 (含2年)	---	---	---	---	---	---	---	---
2年至3年 (含3年)	---	---	---	---	---	---	---	---
3年以上	1,933,052.20	57.04	1,933,052.20	100.00	1,933,052.20	99.86	1,933,052.20	100.00
合 计	4,499,746.20	100.00	1,933,183.60		1,935,680.20	100.00	1,933,183.60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在 200 万元人民币以上 (含)。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确定该组合的依据为年限超过三年以上。

本公司无持股 5%以上股东欠款。

2、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转 回	转 销	
2010 年	1,933,183.60	---	---	---	1,933,183.60

3、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理 由
深圳福江酒楼	951,590.63	100.00%	951,590.63	97 年以前款项，已无法收回
黄石家用电器漆包线厂	300,358.44	100.00%	300,358.44	97 年以前款项，已无法收回
肇庆外贸公司	286,106.15	100.00%	286,106.15	97 年以前款项，已无法收回
桦林橡胶厂	100,001.22	100.00%	100,001.22	97 年以前款项，已无法收回
丰顺建筑工程处	100,000.00	100.00%	100,000.00	97 年以前款项，已无法收回
其 他	194,995.76	100.00%	194,995.76	97 年以前款项，已无法收回
合 计	1,933,052.20		1,933,052.20	

（四）预付款项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RMB	%	RMB	%
1 年以内（含 1 年）	---	---	7,420,000.00	59.26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	---	5,000,000.00	39.94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	---	---	---
3 年以上	100,000.00	100.00	100,000.00	0.80
合计	100,000.00	100.00	12,520,000.00	100.00

本公司无持股 5%以上股东欠款。

三年以上账龄的预付款项，其未结转的原因是此笔款项为 2005 年预付的蛇口厂房重建设计费用，由于厂房重建项目尚未审批通过，故一直挂账。

（五）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构成

（1）按风险类别分析列示明细：

种类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	24,867,185.20	94.42	24,867,185.20	100.00	24,867,185.20	90.21	24,867,185.20	100.00
单项金额非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	1,378,349.84	5.23	1,378,349.84	100.00	1,378,349.84	5.00	1,378,349.84	100.00
其他单项金额非重大	91,116.00	0.35	3,937.20	20.00	1,319,686.00	4.79	263,937.20	20.00
合 计	26,336,651.04	100.00	26,249,472.24		27,565,221.04	100.00	26,509,472.24	

(2) 按账龄分析列示明细: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71,430.00	0.27	---	---	---	---	---	---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	---	---	---	---	---	---	---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	---	---	---	---	---	---	---
3 年以上	26,265,221.04	99.73	26,249,472.24	99.94	27,565,221.04	100.00	26,509,472.24	96.17
合 计	26,336,651.04	100.00	26,249,472.24		27,565,221.04	100.00	26,509,472.24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在 200 万元人民币以上 (含)。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为年限超过三年以上。

本公司无持股 5%以上股东欠款。

2、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数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2010 年	26,509,472.24	---	260,000.00	---	26,249,472.24

3、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理 由
2000 年以前个人借款	644,340.00	100.00%	644,340.00	账龄太长，已无法收回
深圳捷丰食品有限公司	5,573,000.00	100.00%	5,573,000.00	95 年投资利润无法收回
东莞嘉鑫	65,034.14	100.00%	65,034.14	账龄太长，已无法收回
建材医务室	10,838.86	100.00%	10,838.86	账龄太长，已无法收回
广西北海公司	4,817,030.82	100.00%	4,817,030.82	借款无法收回
深圳锦兴大亚湾分公司	384,440.00	100.00%	384,440.00	账龄太长，已无法收回
锦兴商场	20,454.84	100.00%	20,454.84	账龄太长，已无法收回
惠州胜景实业公司	2,639,166.12	100.00%	2,639,166.12	1998 年发生无法收回
南山新宏建筑工程公司	120,000.00	100.00%	120,000.00	账龄太长，已无法收回
电动车项目	64,887.00	100.00%	64,887.00	账龄太长，已无法收回
亿安网络	11,837,988.26	100.00%	11,837,988.26	2001 年度利润无法收回
惠阳锦兴制衣厂	68,355.00	100.00%	68,355.00	账龄太长，已无法收回
合 计	26,245,535.04		26,245,535.04	

4、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债务人排名	性质或内容	欠款金额	账 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亿安网络	利润无法收回	11,837,988.26	五年以上	44.95%
深圳捷丰食品有限公司	利润无法收回	5,573,000.00	五年以上	21.16%
广西北海公司	借款无法收回	4,817,030.82	五年以上	18.29%
惠州胜景实业公司	欠款无法收到	2,639,166.12	五年以上	10.02%
深圳锦兴大亚湾分公司	借款无法收回	384,440.00	五年以上	1.46%

(六)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1、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深圳捷丰食品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	---	5,000,000.00
小计		5,000,000.00	---	---	5,000,0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深圳捷丰食品有限公司*	5,000,000.00	---	---	5,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	---	---	5,000,000.00

*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为该公司已停止经营。

(七)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模式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的情况: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数
一、原价合计	52,820,181.14	---	---	52,820,181.14
1. 房屋、建筑物	52,820,181.14	---	---	52,820,181.14
2. 土地使用权	---	---	---	---
二、投资性房地产折旧累计金额合计	20,513,483.92	998,301.33	---	21,511,785.25
1. 房屋、建筑物	20,513,483.92	998,301.33	---	21,511,785.25
2. 土地使用权	---	---	---	---
三、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1. 房屋、建筑物	---	---	---	---
2. 土地使用权	---	---	---	---
四、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32,306,697.22	---	998,301.33	31,308,395.89
1. 房屋、建筑物	32,306,697.22	---	998,301.33	31,308,395.89
2. 土地使用权	---	---	---	---

(八)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固定资产原价

固定资产原值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1,611,619.48	---	---	1,611,619.48
通用设备	958,000.00	---	---	958,000.00
运输设备	1,773,933.00	---	---	1,773,933.00
其他设备	154,083.94	24,045.00	---	178,128.94
合计	4,497,636.42	24,045.00	---	4,521,681.42

2、累计折旧

累计折旧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735,107.10	30,459.60	---	765,566.70
通用设备	574,800.00	64,665.00	---	639,465.00
运输设备	1,333,945.26	81,912.78	---	1,415,858.04
其他设备	124,177.79	5,138.30	---	129,316.09
合计	2,768,030.15	182,175.68	---	2,950,205.83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	---	---	---
通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其他设备	---	---	---	---
合计	---	---	---	---

4、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及建筑物	876,512.38	---	30,459.60	846,052.78
通用设备	383,200.00	---	64,665.00	318,535.00
运输设备	439,987.74	---	81,912.78	358,074.96
其他设备	29,906.15	24,045.00	5,138.30	48,812.85
合计	1,729,606.27	24,045.00	182,175.68	1,571,475.59

(九)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数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1、坏账准备	28,442,655.84	---	260,000.00	---	28,182,655.84
2、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000,000.00	---	---	---	5,000,000.00
合计	33,442,655.84	---	---	---	33,182,655.84

（十）应付账款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RMB	%	RMB	%
一年以内	29,136.00	2.28	69,656.00	5.29
一至二年	---	---	---	---
二至三年	---	---	---	---
三年以上	1,246,666.16	97.72	1,246,666.16	94.71
合 计	1,275,802.16	100.00	1,316,322.16	100.00

本公司不存在欠持有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东的款项。

三年以上的应付账款实际账龄为十年以上，因董事会尚未决议核销，故一直挂账。

（十一）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本期支付额	年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790,332.15	790,332.15	---
二、职工福利费	---	66,515.87	66,515.87	---
三、社会保险费	---	242,368.69	242,368.69	---
合计	---	1,099,216.71	1,099,216.71	---

（十二）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计缴标准
增值税	11,623.05	9,281.70	17%
营业税	207,269.33	2,449,729.89	5%
教育费附加	925.68	12,157.79	3%
城建税	2,556.50	24,957.69	1%
企业所得税	28,526.93	87,232.01	20%
个人所得税	8,992.37	8,219.54	累进税率
房产税	114,306.77	---	1.2%
堤围费	191.68	89.12	0.01%
合 计	374,392.31	2,591,667.74	

（十三）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RMB	%	RMB	%
一年以内	484,662.53	13.74	482,746.87	22.21
一年以上至二年以内	309,160.00	13.33	15,332.00	0.70
二年以上至三年以内	213,092.00	9.19	197,760.00	9.10
三年以上	1,477,924.82	63.74	1,477,924.82	67.99
合计	2,484,839.35	100.00	2,173,763.69	100.00

本公司不存在欠持有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东的款项。

（十四）股本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变动增（减）						期末数
		配股额	送股额	公积金转股	增发	其他	小计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21,937,408.00	---	---	---	---	---	---	21,937,408.00
2. 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90.00	---	---	---	---	---	---	90.0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1,937,498.00	---	---	---	---	---	---	21,937,498.00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 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51,715,710.00	---	---	---	---	---	---	51,715,710.00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51,715,710.00	---	---	---	---	---	---	51,715,710.00
三、股份总数	73,653,208.00	----	---	---	----	---	---	73,653,208.00

以上股本业经深圳市审计师事务所深审所验字（1996）96 号验资报告验证。

(十五)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55,863,978.74	---	---	55,863,978.74
2、其他资本公积	16,223,930.60	---	---	16,223,930.60
合 计	72,087,909.34	---	---	72,087,909.34

(十六)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4,478,990.50	---	---	4,478,990.50
合计	4,478,990.50	---	---	4,478,990.50

(十七)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年末余额	(76,893,884.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本年年初余额	(76,893,884.0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87,709.67
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1,262.6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本期期末余额	(76,807,436.97)

(十八) 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7,920,510.12	5,805,419.07	7,726,029.93	5,852,712.71
其他业务收入	---	---	---	---
合 计	7,920,510.12	5,805,419.07	7,726,029.93	5,852,712.71

1、按业务类别列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 业	4,510,046.15	4,048,466.59	4,304,406.84	3,903,733.35
房屋出租	3,410,463.97	1,756,952.48	3,421,623.09	1,948,979.36
合 计	7,920,510.12	5,805,419.07	7,726,029.93	5,852,712.71

2、本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占全部销售收入的比例明细如下：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鸿利烟酒行	4,510,046.15	56.94%
客家王酒楼	1,175,040.00	14.84%
中翰体育	827,244.00	10.44%
万富华	579,850.00	7.32%
新新幼儿园	272,646.00	3.44%
合 计	7,364,826.15	92.98%

（十九）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计税标准	本期数	上期数
营业税	5%	170,523.23	172,381.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的 1%	2,489.90	2,404.94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的 3%	63,441.22	7,214.89
合 计		236,454.35	182,000.98

（二十）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利息收入	(101,111.10)	(68,377.34)
手续费	4,437.98	4,405.96
合 计	(96,673.12)	(63,971.38)

（二十一）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坏账损失	(260,000)	131.41
合计	(260,000)	131.41

本期收回其他应收款-南山旧城改造办的补偿款 1300000 元,冲转该往来款相应计提的坏帐准备 260000 元。

(二十二) 投资收益

类别	本期数	上期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出售	30,205.92	342,583.86
合计	30,205.92	342,583.86

上述投资收益全部为认购新股的收益及投资帐户利息。

(二十三)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	---
其他收入	559.90	---
合 计	559.90	---

(二十四) 所得税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目	本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26,001.22
其中：当年产生的所得税费用	24,738.62
合计	26,001.22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会计利润	112,448.29	(86,468.13)
加：不可税前抵扣的费用	---	---
应纳税所得额	112,448.29	---

所得税率	22%	20%
应纳所得税额	24,738.62	---

（二十五）现金流量表附注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收到的利息收入	101,111.10	68,377.34
收到的往来款及其他	1,376,608.28	31,687.82
小计	1,477,719.38	100,065.16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用现金支付的财务顾问费	---	150,000.00
用现金支付的公告费、广告费	---	---
用现金支付的交通、差旅费	72,721.26	289,185.75
用现金支付的办公费等	24,814.72	36,818.39
支付的往来款及其他	872,389.13	394,183.69
小计	969,925.11	870,187.83

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7,709.67	(86,468.1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80,477.01	1,212,399.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	---
财务费用	---	(3790.39)
投资损失	(30,205.92)	(342,583.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595,496.00)	(2,181,230.7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947,982.37)	370,637.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5,497.61)	(1,031,035.50)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现金的年末余额	41,914,091.81	27,002,151.46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31,710,818.50	35,081,096.7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203,273.31	(8,078,945.25)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一、现金		
其中: 库存现金	48,659.80	11,381.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5,388,664.53	25,335,485.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476,767.48	6,363,951.56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914,091.81	31,710,818.50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公司母公司的情况

母公司名称及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宝安宝利来实业有限公司19250330-6	深圳	国内商业及物资供销业	30800万	23.15%	23.15%

母公司不是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本公司最终控制人为文炳荣。

(2) 本公司的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相关信息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公司

关联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深圳捷丰食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及组织机构代码	与本公司的关系
周瑞堂	董事长
殷刚	董事、总经理
陈英伟	董事、副总经理
邱大庆	董事会秘书
罗秀云	财务总监

(4) 本公司向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支付报酬:

	本期数	上期数
金额	319,500.00	319,500.00

七. 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 处置长期资产收入		
其中: 固定资产清理收入	---	---
无形资产转让收益	---	---
小计	---	---
(2) 处置长期资产支出		
其中: 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	---
股权转让损失	---	---
小计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净额	---	---
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0,205.92	342,583.86
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
(1) 营业外收入:	---	---
其中: 捐赠收入	---	---
其他收入	559.90	---
小计	559.90	---
(2) 营业外支出:	---	---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其中：捐赠支出	---	---
其他支出	---	---
小计	---	---
营业外收支净额	559.90	---
扣除所得税前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0,765.82	342,583.86
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前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	---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6,768.48	68,516.77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金额	---	---
扣除所得税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23,997.34	274,067.09
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后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3,997.34	274,067.09

八. 承诺事项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 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本报告期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 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本期数	上期数	本期数	上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012	(0.0012)	0.0012	(0.0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009	(0.0058)	0.0009	(0.0058)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计算		
(一) 分子:		
税后净利润	87,709.67	(86,468.13)
调整: 优先股股利及其它工具影响	---	---
基本每股收益计算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损益	87,709.67	(86,468.13)
调整:	---	---
与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相关的股利和利息	---	---
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引起的收益或费用上的变化	---	---
稀释每股收益核算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损益	87,709.67	(86,468.13)
(二) 分母:		
基本每股收益核算中当期外发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73,653,208.00	73,653,208.00
加: 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成普通股时的加权平均数	---	---
稀释每股收益核算中当期外发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73,653,208.00	73,653,208.00
(三)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012	(0.0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009	(0.0058)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012	(0.0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009	(0.0058)

十二.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已于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一日经本公司全体董事批准报出。

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一〇年十月二十一日